



KPM HOLDING LIMITED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27

2017 年報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吉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不含誤導及欺騙成分；(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3)於本報告內表達的所有意見均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依據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目錄

3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14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39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0	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主席)

陳光輝先生

劉倩女士(於2016年2月12日獲委任及
於2017年1月25日辭任)

孔維姍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

陳建華先生

鄒韻婷女士

審核委員會成員

鄒韻婷女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

胡榮明先生

陳建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胡榮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陳建華先生

鄒韻婷女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建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

胡榮明先生

鄒韻婷女士

合規主任

陳添吉先生

公司秘書

王芷恩女士

授權代表

陳添吉先生

王芷恩女士

合規顧問

域高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9樓4909-4910室

獨立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畢打街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424 Tagore Industrial Avenue

Sindo Industrial Estate

Singapore 787807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28號

威勝商業大廈10樓6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12 Marina Boulevard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公司網址

www.kpmholding.com

股份代號

8027

主席報告

敬啟者：

本人謹此代表吉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表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由2016年的約9,550,000新加坡元增加34.5%至2017年的約12,847,000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毛利及年度虧損分別為約5,565,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4,255,000新加坡元）及約200,000新加坡元（2016年：年度利潤約1,074,000新加坡元）。

收入增加約34.5%或3,298,000新加坡元，乃歸因於較高的公共領域收入約3,181,000新加坡元及私營領域117,000新加坡元。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6%輕微下跌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3%。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利潤約1,074,000新加坡元相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為約200,000新加坡元。假設剔除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約1,411,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應約為1,569,000新加坡元。

展望

根據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於2018年1月2日的公佈，建造業增長由2016年的0.2百分點回落8.3百分點至2017年的-8.1百分點，主要由於私營領域建造業活動減少所致。

本集團將繼續管理其開支，不時檢討其業務戰略並審慎尋求機會應對現時市場環境。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奉獻以及股東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添吉

新加坡，2018年3月2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及業績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2,847,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9,550,000新加坡元）及年度虧損約200,000新加坡元（2016年：年度利潤約1,074,000新加坡元）。

收入增加約34.5%或3,298,000新加坡元，乃歸因於較高的公共領域收入約3,181,000新加坡元及私營領域117,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若干高價值合約向若干名主要客戶提供大量服務，其為收入貢獻約4,140,000新加坡元或32.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客戶的收入僅貢獻約1,474,000新加坡元或15.4%新加坡元。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5,565,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4,255,000新加坡元）及約43.3%（2016年：約44.6%）。毛利增加約1,310,000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收入增加。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本集團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後錄得的可供出售投資出售虧損約1,411,000新加坡元。本集團亦因港元兌新加坡元貶值而就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錄得外匯虧損約497,000新加坡元。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3,608,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3,213,000新加坡元），增加約395,000新加坡元或12.3%，主要由於就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廣告開支所產生之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除稅前利潤約為158,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1,342,000新加坡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184,000新加坡元或88.2%。假設剔除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約1,411,000新加坡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利潤應為1,569,000新加坡元。

儘管處於虧損狀態，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錄得所得稅約359,000新加坡元，原因為可供出售投資的出售虧損等開支為不可扣稅。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200,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約1,074,000新加坡元減少1,274,000新加坡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所承受的流動資金風險來自本集團經營活動的一般資金，尤其是有關合約為期介乎1個月至4年，在此期間，每月可索取的進度款金額可能不同，視乎當月提供的標牌及相關產品而定。供應及安裝時間表由客戶根據主承包商的時間表規定。因此，本集團主動管理客戶信貸限額、賬齡及質保金償付狀況，並監察經營現金流量，以確保營運資金充足及滿足還款安排。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減少約476,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買賣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約1,409,000新加坡元及約106,000新加坡元用於償還融資租賃債項，被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約1,141,000新加坡元抵銷。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0,321,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11,136,000新加坡元），有關款項已存放於新加坡及香港的多家大型銀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包括融資租賃債項約267,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315,000新加坡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港元配售所得款項，而因港元兌新加坡元貶值而導致未變現外匯虧損約497,000新加坡元。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498,000新加坡元，其中約2,838,000新加坡元乃用於購買可供出售投資，抵銷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約1,429,000新加坡元。考慮到市況不穩及可供出售投資的買賣價格，所有可供出售投資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出售，以防產生進一步潛在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可供出售投資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及出售香港及新加坡之上市股權證券，其詳情如下：

股份代號	收購股份數目	於2017年		投資成本 (新加坡元)	出售所得款項 (新加坡元)	出售虧損 (新加坡元)	年內已收股息 (新加坡元)
		12月31日 持有股份數目					
802.HK (附註1)	7,140,000	無		720,506	286,187	434,319	無
1327.HK (附註2)	43,752,000	無		602,427	271,006	331,421	無
1027.HK (附註3)	15,100,000	無		641,385	42,262	599,123	無
其他上市股權證券				876,142	829,836	46,306	無
總計				2,840,460	1,429,291	1,411,169	

附註：

1.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RFID產品及解決方案服務、互聯網及移動應用程式以及相關服務。
2.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
3. 中國集成主要從事製造及向客戶銷售POE雨傘、尼龍雨傘及雨傘零部件，如塑料布及中棒。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就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制訂任何計劃。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債項由出租人相關租賃汽車及辦公設備的所有權作抵押，總賬面值為約437,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584,000新加坡元）。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客戶為受益人就履約保證金約23,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82,000新加坡元）提供擔保，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16年：無)。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於2015年7月10日(「上市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載列如下：

業務目標	上市日期至 2017年12月31日 業務目標的 計劃開支 (按招股 章程所載)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用途 (百萬港元)	可用結餘 (百萬港元)
購買有關擴展現有領域的材料及／或設備以及瞄準及 獲取更多非道路基建相關項目	8.2	4.9	3.3
透過新公司或收購拓展	8.2	-	8.2
擴大及加強勞動力，以支持我們在現有領域及 非道路基建相關項目的業務擴展	4.7	1.0	3.7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3	2.3	-
總計	23.4	8.2	15.2

鑒於充滿挑戰的經濟及建造業環境，本集團已將該等業務目標及有關計劃業務開支押後至下一年度實施。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預期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並無任何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資料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82名（2016年：78名）僱員。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其工作範圍及責任而釐定。本地僱員亦視乎其各自表現而享有酌情花紅。外籍工人乃按一或兩年合約方式受僱，而薪酬乃根據其工作技術而釐定。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530,000新加坡元（2016年：約2,928,000新加坡元）。

業務回顧

收入包括來自於新加坡公私營領域銷售標牌及相關產品的收入，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12,847,000新加坡元及9,550,000新加坡元。

公共領域包括路標、教育機構、公共房屋單位／建築、國防大樓、機場及國家公園等的標牌及相關產品。

私營領域包括商用樓宇、工業樓宇、私營住宅樓宇、醫院及快餐連鎖店的標牌及相關產品。

於本財政年度，業務收入及淨虧損分別約為12,847,000新加坡元及200,000新加坡元。儘管業務收益提升34.5%（主要來自公共領域項目），惟有關業務收入被較高的營運成本約2,383,000新加坡元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約1,411,000新加坡元所抵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45歲，本集團共同創辦人、執行董事兼主席。其首次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陳添吉先生亦於1997年12月1日獲委任為Signmechanic Pte Ltd (「Signmechanic Singapore」)的董事。陳添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於標牌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

陳添吉先生在其職業生涯之初擔任一家主要業務為標牌相關工程的公司的項目團隊成員。Signmechanic Singapore被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其在該公司的前同事)於其後數年收購。

陳添吉先生自1997年起參與Signmechanic Singapore的事務，側重於業務拓展。陳添吉先生參與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並與公共基礎設施領域的主要客戶保持關係。

陳添吉先生於1992年8月畢業於新加坡義安理工學院，持有電子工程文憑。

陳光輝先生，50歲，本集團共同創辦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其首次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陳光輝先生亦於1997年12月1日獲委任為Signmechanic Singapore的董事。陳光輝先生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營運部門並提供項目管理及合約磋商方面的指導及管理經驗。彼於標牌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

陳光輝先生於1987年在新加坡空軍擔任技術師開始其職業生涯，其後任職於一家主要業務為標牌相關工程的公司(陳添吉先生亦供職於此)，擔任項目協調員。Signmechanic Singapore被彼與陳添吉先生於其後數年收購。

陳光輝先生自1997年起參與Signmechanic Singapore的事務，側重於業務拓展。陳光輝先生領導營運部門並提供項目管理及合約磋商方面的指導及管理經驗。彼亦與所有非公共基礎設施合約的客戶保持關係。

陳光輝先生於1987年8月畢業於新加坡義安理工學院，持有機械工程文憑。彼亦於1993年2月取得新加坡淡馬錫理工學院的銷售及營銷管理畢業文憑。

孔維姍女士，35歲，於2017年1月2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孔女士畢業於重慶郵電大學，持有地理信息系統學士學位。孔女士於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多家大型企業中擔任管理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44歲，於201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胡先生為Dentons Rodyk & Davidson LLP業務部的合夥人以及該所的中國業務小組及印尼業務小組的合夥人。彼自1999年起執業，主要從事公司融資和兼併，專注於股權資本市場交易（包括新加坡公司和外國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和反收購）以及第二資本市場的發行（包括二次上市、二次上市後募資和上市後的諮詢和合規工作）。胡先生亦就資本市場的許可和合規提供法律意見，也向公眾上市公司和私人公司提供各方面的一般性公司諮詢工作，包括私人股權投資、合營、企業重組、債務重組和特許經營。

胡先生於1998年6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持有法律（榮譽）學士學位，並獲得新加坡執業律師資格。胡先生為SHS Holdings Limited、Weiye Holding Limited及Sapphire Corp Limited（該等公司均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而Weiye Holding Limited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建華先生，57歲，於201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1984年6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陳先生於會計、財務、投資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

郟韻婷女士，40歲，於2015年6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郟女士於2000年7月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彼亦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郟女士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高級管理層

蘇招金先生，38歲，於2013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總經理。彼負責整體營運管理，側重於合約的執行。其職責包括管理、執行及協調整個合約，尤其是金額較大的道路基礎設施項目。

公司秘書

王芷恩女士（「王女士」），29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自2016年3月1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王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行政學榮譽學士學位（會計專業）。

合規主任

陳添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其履歷詳情及專業資格載於本報告第11頁。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管理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關鍵元素。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出修訂，以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所採納的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4至2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標準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公司，負有領導及監督本公司的責任。董事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共同負責推動本集團創造佳績。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就本集團業務制定策略及方針，務求發展其業務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已授權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日常管理，以及執行董事會的政策及策略。

全體董事均時刻本著真誠態度及依從適用法律及法規履行其職責，客觀地作出決策並於任何時間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本集團會繼續向董事提供有關GEM證券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董事會會議的出席情況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5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各董事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情況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	5/5	1/1
陳光輝先生	5/5	1/1
劉倩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辭任）	0/5	0/1
孔維嫻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獲委任）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	5/5	1/1
陳建華先生	5/5	1/1
郇韻婷女士	5/5	1/1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自簽立日期起為期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任期自簽立日期起為期兩年。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的守則條文，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所有董事應在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將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但據此委任的董事數目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確定的最高數目。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應直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為現屆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僅可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的守則條文，所有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此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其數目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有關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具備相關學術及專業資格的人士。彼等就策略發展向本公司提供意見，使董事會得以嚴格遵循財務及其他監管規定。為遵從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及5.05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當中至少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且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性，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規定。

董事於持續專業培訓的參與情況

任何新任董事將獲介紹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其策略方向、管治常規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年內，董事不時從本公司取得可能與彼等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責及職能有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資料。全體董事已獲悉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需要時持續為董事安排簡報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透過閱讀有關文章及材料以及出席研討會、課程或會議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以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C.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郜韻婷女士、陳建華先生及胡榮明先生。郜韻婷女士（具備合適專業資格的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4次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會議出席／ 舉行次數
郜韻婷女士（主席）	4/4
胡榮明先生	4/4
陳建華先生	4/4

以下是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工作概要：

- (i) 審閱本集團2016年年度財務業績及本集團2017年季度及半年度財務業績；
- (ii) 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詳細檢討(a)就於截至2016年止財政年度須進行外部審計的事項所採用的方式及方法；及(b)外聘核數師基於有關外部審計的重大發現及管理層對外聘核數師就該等發現所提出建議的回應；
- (iii) 與管理層及內部核數師詳細檢討(a)就於2017年期間須由內部核數師進行內部審計的事項採用的方式及方法；及(b)內部核數師基於有關內部審計的重大發現及管理層對內部核數師就該等發現所提出建議的回應；
- (iv) 檢討外聘核數師及委聘條款之變動；及
- (v)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23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以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B.1.2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建華先生、胡榮明先生及邨韻婷女士。陳建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而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ii) 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條款；及
- (iii) 經參考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目的及目標，檢討及批准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會議出席／ 舉行次數
陳建華先生(主席)	1/1
胡榮明先生	1/1
邨韻婷女士	1/1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整體薪酬常規及規模以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其亦審議有關酌情花紅派付之事宜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亦已於2015年6月23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A.5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胡榮明先生、陳建華先生及郜韻婷女士。胡榮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評估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就填補董事會空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本公司已採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會議出席／ 舉行次數
胡榮明先生(主席)	1/1
陳建華先生	1/1
郜韻婷女士	1/1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孔維嫻女士為執行董事、審閱董事會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行為守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按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酬金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新加坡元
年度審核服務	103,000

核數師所收取的費用一般取決於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工作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於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維持穩定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審閱其有效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內部核數師Yang Lee & Associates（「IA」）履行內部審核職能及評估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A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及於內部審核審閱期間識別內部監控缺陷，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提出推薦修正措施。根據審核委員會制定及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IA已完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閱。董事會已採納內部審核報告所載內部核數師的推薦建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就本集團的風險情況、風險減輕行動計劃狀況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針對財務、經營、合規及資訊科技風險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所進行多項保證行動的結果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呈報。保證行動包括管理層進行的監控自評、內部及外聘核數師進行的內部及外聘審核及外聘核證中心進行的外聘核證。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集團設立及維持的風險管理框架及內部監控、內部、外聘核數師履行的工作及管理層、多個董事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的審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及有效。

董事會知悉，本集團設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保證於本集團致力實現其業務目標時不會受任何合理可預見的事件的不利影響。然而，董事會亦知悉，概無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可就此提供絕對保證，或就無發生重大錯誤、決策時錯誤判斷、人為錯誤、損失、欺詐或其他不合規事宜提供絕對保證。

公司秘書

王芷恩女士（「王女士」）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4條自2016年3月1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王女士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集團的股東大會提供在股東與董事會之間互相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須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地點由董事會釐定。董事會及外聘核數師出席大會處理股東提出的問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的權利

於呈交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按下文載列的方式向本公司總辦事處送交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而該大會須於呈交該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書面請求必須列明會議目的，由請求人簽署並送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10樓6室），以送交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請求可包含形式相似且各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的多份文件。

有關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在確認該請求為妥善及妥當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律規定向所有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經核實發現有欠妥當，則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於送交請求當日起計21日內未能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按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集團須向請求人償付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招致的一切合理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作出並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抬頭人為公司秘書。

章程文件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的網站查閱。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業界保持有效溝通，對加深投資者之間對本公司業務及其發展的了解至關重要。為達到這一目的並提高透明度，本公司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以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溝通。因此，本公司制定投資者關係政策的目的是使投資者可公平及適時地獲取有關本集團的資料，令彼等能夠作出知情決定。

本公司歡迎投資者致函本公司或發送查詢至本公司網站www.kpmholding.com與董事會分享彼等的意見。本公司網站亦向投資者及公眾披露本集團的最新業務資料。

問責及審核財務申報

管理層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說明及資料，並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於批准所提交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前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財務報表。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以致可能會令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嚴重成疑，且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負責根據其審核結果，對董事會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其意見。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發表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及32。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為從事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標牌及相關產品。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表現、業務活動及發展回顧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載於本報告第36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37頁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或然負債、法律及潛在訴訟

於2017年12月31日，除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事項

董事會就確保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常規足以盡可能高效及有效地降低業務及營運中存在的風險負上最終責任。董事會轉授部分責任予各營運部門。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務及前景可能受以下已識別的風險及不確定事項影響。本集團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措施及監控制度以預防及遏制所面對的相關已識別風險。

董事會報告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流動資金風險來自本集團經營活動的一般資金，尤其是為期1個月至4年的合約，期間每月可索取的進度款金額視乎當月提供的標牌及相關產品而有所不同。供應及安裝時間表由客戶根據主承包商的時間表規定。

因此，本集團主動管理客戶信貸限額、賬齡及質保金償付狀況，並監察經營現金流量，以確保營運資金充足及滿足還款安排。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業務，但本集團以港元留存配售的所得款項，令本集團面對來自港元兌新加坡元匯率波動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但會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持續經營

根據目前的財務狀況及可動用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以供持續經營。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銀行借款

於2017年12月31日，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融資租賃債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動用配售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5,200,000港元（約2,700,000新加坡元）。有關擬定用途及已動用金額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頁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3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本報告第89頁。

董事會報告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能會以股份溢價賬撥付股息，惟緊隨支付有關股息後，本公司仍將能夠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其到期債務。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12,126,905新加坡元。

慈善捐款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1,000新加坡元（2016年：1,500新加坡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報告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最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約32.2%，而向其中最大客戶的作出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約9.1%。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佔採購總額約31.1%，而自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採購總額約10.3%。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其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

作為負責任之企業，本集團致力於保護環境、向僱員宣傳環境及社會責任，並為社區作出貢獻。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其環境慣例，並考慮於日常運作中施行進一步的環境友好措施及常規。就社會責任而言，本集團密切關注僱員之職業健康及安全，並不斷尋求機會為社會均衡發展作出貢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3條，本公司將依照GEM上市規則附錄20所載條文於本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情況，致使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公司深明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吸納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福利並作出所需調整以符合市場標準。

本集團亦明白與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以達成其長遠目標的重要性。因此，高級管理層一直與彼等保持良好溝通、即時交換意見及在適當時候分享業務上的最新資訊。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客戶並無嚴重及重大爭議。

董事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主席)

陳光輝先生

劉倩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辭任

孔維嫻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

陳建華先生

邰韻婷女士

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固定年期由2015年7月10日起計為期3年。孔維嫻女士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固定年期由2017年1月25日起計為期3年。該等服務合約之後將延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董事會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重續委任函件，由2017年7月10日起續期一年，惟可於相關委任函件所載的若干情況下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

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的經驗、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人士的資歷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釐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28至18.30條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至13頁內。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或於該年度結束時，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有重大影響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彼等各自獲委任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內均為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涉及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及任何部分業務的合約（僱傭合約除外）。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¹⁾	983,440,000	30.73%
陳光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¹⁾	983,440,000	30.73%

附註：

- (1) 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實益擁有50%及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添吉先生及陳光輝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下列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總額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Absolute Truth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83,440,000	30.73%
王亞飛	實益擁有人	240,000,000	7.50%
韓東伸	實益擁有人	176,000,000	5.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除上文已披露權益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全文載於本年報第14至22頁內。

優先購買權

除聯交所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域高融資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17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域高融資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5年7月19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並無有關本集團的任何權益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及並無發行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有任何未發行股份。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獲董事會委聘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17年12月22日起生效，以填補Deloitte & Touche LLP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將續聘國衛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添吉

新加坡，2018年3月2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吉輝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36至89頁的吉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乃於吾等之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根據守則達致吾等之其他道德責任。吾等認為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屬充足及適當以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就吾等之專業判斷而言，對吾等審核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為2,510,876新加坡元，已扣除呆賬撥備89,673新加坡元。

吾等將貿易應收款項之估值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具有大量應收客戶貿易款項。於釐定就不可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計提適當程度的撥備時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

於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時，須就信貸保險未承保之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全數計提撥備，且於管理層評估可收回性存在特定風險（例如客戶已進入破產管理程序或與 貴集團不再具有業務關係）時作出特定撥備。

管理層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之信用水平並認為超逾呆賬撥備的部分毋須作出任何信貸撥備，原因為過往現金收回趨勢及其他支持性證據顯示逾期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有關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第74至77頁之會計政策內。

吾等之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之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向管理層查詢有關呆賬撥備之會計政策；
- 了解 貴集團監控應收款項及收回程序之流程；
- 以樣本為基準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透過了解過往收款模式質疑管理層對信貸風險的看法，以及就年末未償還款項審閱年末後的已收現金；
- 就重大逾期應收款項而言，吾等評估有關延遲付款理由的可得資料，及考慮過往現金收回趨勢及其他支持性證據（包括客戶信函），並檢查有關客戶是否已提交破產申請及考慮該等年末逾期應收款項計提撥備之適當性；及
- 評估 貴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披露是否充足。

吾等認為，管理層的結論與可得資料一致。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另一位核數師審核，其於2017年3月21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資料

貴公司之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之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之核數師報告（「其他資料」）。

吾等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此一事實。吾等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就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之有關內部控制。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的意見，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接受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吾等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釐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倘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吾等僅對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包括吾等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總監為韓冠輝。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韓冠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029

香港，2018年3月2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收入	5	12,847,395	9,549,724
銷售成本		(7,282,418)	(5,294,555)
毛利		5,564,977	4,255,169
其他收入	6	189,363	246,31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959,625)	188,853
銷售及行政開支	8	(3,608,239)	(3,212,731)
其他開支	9	(14,000)	(121,800)
融資成本	10	(13,981)	(13,550)
除所得稅前利潤		158,495	1,342,256
所得稅	11	(358,605)	(268,216)
年內(虧損)／利潤	12	(200,110)	1,074,04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35,178	—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5,17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64,932)	1,074,040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14	(0.006)	0.0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6	759,019	851,384
無形資產	17	36,266	22,933
可供出售投資	18	–	2,907
非流動資產總額		795,285	877,224
流動資產			
存貨	19	455,329	745,6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3,571,635	3,114,79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963,360	960,673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	10,320,566	11,135,896
流動資產總額		15,310,890	15,956,992
總資產		16,106,175	16,834,21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580,150	607,0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3	998,738	1,623,305
融資租賃債項	24	83,888	103,450
應付所得稅		392,000	240,000
流動負債總額		2,054,776	2,573,795
流動資產淨值		13,256,114	13,383,1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051,399	14,260,4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融資租賃債項	24	183,595	211,685
遞延稅項負債	25	28,000	44,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1,595	255,685
資產淨值		13,839,804	14,004,7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689,655	689,655
股份溢價		12,126,905	12,126,905
合併儲備		(4,570,095)	(4,570,095)
貨幣換算儲備		35,178	–
累計利潤		5,558,161	5,758,271
權益總額		13,839,804	14,004,736

第36至8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2018年3月2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陳添吉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光輝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附註A) 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附註B) 新加坡元	貨幣換算 儲備 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689,655	12,126,905	(4,570,095)	-	4,684,231	12,930,696
年內利潤(指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74,040	1,074,04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於2017年1月1日	689,655	12,126,905	(4,570,095)	-	5,758,271	14,004,736
財政年度內虧損	-	-	-	-	(200,110)	(200,110)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換算	-	-	-	35,178	-	35,178
全面收益總額	-	-	-	35,178	(200,110)	(164,932)
於2017年12月31日	689,655	12,126,905	(4,570,095)	35,178	5,558,161	13,839,804

附註:

(A) 股份溢價指股份發行超出面值的部分。

(B)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於2015年6月23日根據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淨值與所發行股份總面值及股份溢價賬款額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158,495	1,342,256
調整：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	(36,360)	(71,46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7	1,411,169	–
撇銷廠房及設備	7	6,975	–
折舊及攤銷開支	12	287,407	240,587
利息收入	6	(12,996)	(27,780)
融資成本	9	13,981	13,550
呆賬撥備	20	100,073	20,570
已收回壞賬	20	(19,377)	(60,732)
存貨撥備	19	–	8,400
外匯虧損／(收益)	7	497,325	(97,01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406,692	1,368,37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98,022)	705,768
存貨		290,304	(227,640)
貿易應付款項		(20,405)	(437,5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614,537)	480,913
經營產生的現金		1,364,032	1,889,833
已付所得稅		(222,605)	(321,45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141,427	1,568,379
投資活動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2,687)	(2,066)
購買無形資產	17	(32,900)	(25,800)
購買廠房及設備	16	(184,657)	(295,398)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92,140	89,979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	(2,837,553)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429,291	–
已收利息		38,451	2,06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497,915)	(231,2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融資活動		
償還融資租賃債項	(105,508)	(123,589)
已付融資租賃利息	(13,958)	(13,505)
其他已付利息	(23)	(45)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9,489)	(137,1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減少)／增加	(475,977)	1,200,02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現金結餘)	11,135,896	9,838,862
匯率變動影響	(339,353)	97,01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現金結餘)	10,320,566	11,135,8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3月1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5年3月30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自2017年10月13日起，已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10樓6室。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為424 Tagore Industrial Avenue, Sindo Industrial Estate, Singapore 787807。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標牌及相關產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於2018年3月20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用若干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之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信息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

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主要來自融資租賃債項。該等債項期初及期末結存的對賬載於附註24。本集團遵從該等修訂本之過度條文，並未披露去年同期之比較資料。除補充披露外，採用該等修訂本未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修訂本闡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是否有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原因為管理層已以符合該等修訂本之方式評估是否有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含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該年度改進所包含的其他修訂本尚未強制生效，故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見附註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載明實體毋須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納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之權益提供財務資料概要。該修訂本闡明此乃就該等權益獲豁免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的唯一例外情況。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因本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概無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納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外，本公司董事會預期在可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一般對沖會計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按目標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一般會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於後續會計期間按彼等的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源自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報，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將造成或擴大損益內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源自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內。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內呈報。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類別。然而，新規定為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增加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成分類別。此外，有效性測試經大幅改動並以「經濟關係」的原則取代。對沖成效亦毋須進行追溯評估。新規定同時引入對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加強披露規定。

根據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計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產生以下影響：

分類及計量

如附註18所披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份按公平值列賬，該等股份合資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然而，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再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此有別於目前之處理方式。此將影響於本集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惟不會影響全面收益總額。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按與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採用之相同基準計量。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以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之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提前撥備。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將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金融機構固定按金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有關進一步減值將減少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說明向顧客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有關收入金額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刊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對履約責任的識別、主事人與代理人代價以及牌照申請指引。

年內，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進行初步評估，惟有關評估或會因更詳盡之持續分析而出現變動。包含兩項或以上履行責任之合約將個別考量入賬，並可能影響確認收入及溢利之模式。本集團預期呈列方式亦會出現變動，以獨立顯示退款負債與估計銷售退貨之可收回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現有租賃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情況外，經營租賃（資產負債表外）及融資租賃（資產負債表內）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即均為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最初按成本計量及其後按成本（除若干豁免外）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之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最初按於租賃付款尚未支付當日之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之影響等作出調整。此外，現金流量之分類亦會受到影響，此乃由於經營租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被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模式，租賃付款將分為本金和利息部分，及將分別呈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相較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實質上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及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誠如附註29所披露，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628,847新加坡元。初步估計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對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負債，除非有關租賃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資格。此外，採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然而，於管理層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財務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切合實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詳情載於下文的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或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了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的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以下情況下獲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公司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公司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於投票權足以賦予本公司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示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公司於評估本公司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相對的本公司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之時本公司目前能夠或不能指示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本公司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本公司喪失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公司獲得控制權日期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結餘為負數的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必要時會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若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以及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的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之先前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附屬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的公平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視為其後入賬為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之成本。

就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採用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計入合併實體或發生受共同控制合併的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有關項目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控股人士控制的日期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採用以控股人士角度的現有賬面值予以綜合。以控股人士的權益延續為限，概不會就商譽或收購人於被收購人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超過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部分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就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採用合併會計法 (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倘適用)自最早呈列日期或當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共同控制的日期起(以期間較短者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比較金額已予以呈列,猶如業務已於上個報告期末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早者為準)已合併。

收入確認

收入按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計量。

收入於日後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出售貨品(包括標牌、廣告牌、可變訊息標誌、巴士站、連接通道及鋁圍欄)的收入於貨品交付予客戶及客戶驗收時確認。

投資之股息收入於確認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時予以確認(假設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累計,並參照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指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按金融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精確貼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乃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初步產生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租約訂立時的公平值或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融資租賃債項。

租賃款項在融資開支與租賃債項減少之間分配，從而達到負債餘額的常數利率。融資開支立即於損益確認。

經營租賃款項乃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外幣

各本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以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以非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須以各自的功能貨幣（即本集團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當日的匯率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報告期末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無須重新換算。因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借款成本

直接源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必須要較長時間才能準備作其建議用途或出售)的借款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已大致上準備可作其建議用途或出售。於有待作為合資格資產支出的特定借款的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從合資格作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不予確認入賬,除非有合理保證證明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以補貼所補償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以系統基準在損益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之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中央公積金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向新加坡的中央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而中央公積金計劃為一項由新加坡政府運營的國有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須按薪酬開支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本集團有關中央公積金計劃的責任僅為作出特定供款。

強制性公積金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設有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條款須支付予僱員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注入強積金計劃時悉數歸屬僱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等之應計福利乃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按預期將就換取該服務而支付之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之負債乃按預期將就換取有關服務而支付之未貼現福利金額計量。

稅務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利潤」有別，乃由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無計入無須課稅及不獲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各報告期末於公司及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進行確認。倘可能出現能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抵銷應課稅利潤，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進行確認。若因商譽或初步確認交易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基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倘具固定可使用年期)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以直線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年報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以與本身擁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按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但是,若無法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將取得擁有權,則資產按租期及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折舊。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創現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若可以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創現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續)

倘若估計資產 (或創現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 則資產 (或創現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 資產 (或創現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 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 (或創現單位) 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根據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存貨銷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視適用情況而定)。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與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和用途並在初步確認時予以確定。

所有以定期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乃以貿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定期方式購買或出售乃按照市場規例或慣例須於規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以及在財政年度內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 (如適當) 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 (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 準確折現為該工具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有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股權證券乃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外幣匯率變動的賬面值變動、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及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股息均在損益中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項下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為已減值，則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積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確認，惟折扣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若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件，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證券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乃（額外）以集體基準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減值客觀憑證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回款項的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的延遲付款數目增加、與未付應收款項相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的可觀察變動。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期間的損益。

有關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原訂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

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直接減去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備抵賬戶削減。備抵賬戶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對備抵賬戶進行撇銷。先前撇銷的金額如於其後收回，則計入備抵賬戶。

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後續期間，如果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之後發生的事件有聯繫，則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但該撥回不應導致在減值撥回日期的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設並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對於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先前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一家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及董事款項)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財政年度內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負債在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內 (如適當) 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額 (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 準確折現為該工具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終止確認

僅在獲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者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給另一個實體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在損益中確認。

僅在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2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不斷作出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會對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構成影響，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之重大判斷

以下為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並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重要判斷（涉及估計之判斷除外，有關估計見下文）。

收入確認

本集團通常根據與客戶訂立的主採購合約或特定客戶採購訂單進行標牌製造、供應及安裝以及更換相關標牌。該等標牌取決於客戶項目里程碑要求根據客戶時間分別交付及安裝。本集團所進行之安裝服務乃標牌銷售之附帶條件。

管理層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所載之詳細標準，根據主採購合約或客戶採購訂單確認出售貨品之收入，並信納收入確認乃以客戶所接受之各標牌交付及安裝為基準，且由於重大風險及回報已獲轉移，其符合出售貨品收入確認之規定。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下文載列於報告期末就未來和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出的主要假設，此等假設具有足以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評估

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列賬。其可使用年期的估計為年度折舊開支的重要元素。倘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減值，則對廠房及設備就特定資產基準或相似資產組別基準（如適用）評估任何可能出現的減值。此過程要求管理層估計各項資產或各組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倘此評估過程顯示存在減值，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將撇減至可收回金額，而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將從損益扣除。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別為759,019新加坡元及851,384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將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減值虧損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本集團採取以避免貿易應收款項未獲支付產生之虧損（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信用保險政策項下按該金融資產原訂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進行折現的可回收金額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減值虧損。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分別為2,510,876新加坡元及2,120,980新加坡元，並扣除分別為89,673新加坡元及21,747新加坡元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存貨撇銷至可變現淨值的估計撥備

本集團須根據現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之評估為存貨計提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若干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會對存貨作出撥備。辨別陳舊存貨需要運用對存貨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之估計，以及對存貨項目狀況及可使用年期之估計。倘存貨項目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可能出現減值。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為455,329新加坡元（扣除存貨撥備8,400新加坡元）及745,633新加坡元（扣除存貨撥備8,40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與分部資料

本集團以單一分部營運，主要包括向位於新加坡的客戶出售標牌、廣告牌、可變訊息標誌、巴士站、連接通道及鋁圍欄。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資料，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合約性質（即「公共」及「私營」）審閱收入及年內整體溢利。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閱。因此，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有關實體產品、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的披露資料。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公共	11,842,152	8,661,595
私營	1,005,243	888,129
	12,847,395	9,549,724

實體披露

主要客戶

並無個別客戶貢獻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按客戶所在地及非流動資產劃分，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別源於外間客戶及位於新加坡。

6. 其他收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996	27,780
政府補助	73,266	90,745
根據經營租賃就分租工作場所產生的租金收益	10,000	98,000
無人認領應付款項	52,557	–
其他	40,544	29,790
	189,363	246,3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呆賬撥備(附註20)	(100,073)	(20,570)
已收回壞賬(附註20)	19,377	60,732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	36,360	71,46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97,145)	77,23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虧損	(1,411,169)	–
撇銷廠房及設備	(6,975)	–
	(1,959,625)	188,853

8. 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員工成本	1,967,763	1,887,390
審計、法律及專業費用	538,083	516,364
廣告開支	256,834	2,889
折舊及攤銷開支	88,410	92,752
租賃開支	169,482	134,686
設備與車輛保養	95,446	100,594
其他	492,221	478,056
	3,608,239	3,212,7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與分租工作場所的直接應佔開支有關。

10.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利息：		
– 融資租賃債項	13,958	13,505
– 其他	23	45
	13,981	13,550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即期稅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92,000	240,0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395)	24,216
遞延稅項（附註25）	(16,000)	4,000
	358,605	268,216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7%計算，分別於2017及2018評稅年度合資格取得50%（上限25,000新加坡元）及20%（上限10,000新加坡元）的企業所得稅退稅。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亦可豁免繳稅，正常應課稅收入的其後290,000新加坡元可豁免繳納50%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利潤	158,495	1,342,256
按新加坡企業所得稅17%計算的稅項	26,944	228,18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36,759	123,819
免稅及退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925)	(45,925)
增加免稅額的稅務影響(附註)	(149,469)	(61,93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7,395)	24,216
其他	(2,309)	(140)
期內所得稅開支	358,605	268,216

附註：即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就合資格資本開支及經營開支在新加坡取得額外300%稅項減/免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年度（虧損）／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年度（虧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核費用：		
- 本年度	103,000	130,000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非審核費用：		
- 本年度	-	7,200
- 過往年度	-	8,000
折舊及攤銷開支	287,407	240,587
存貨撥備	-	8,4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145,203	3,647,200
董事袍金（附註13）	79,388	76,13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13）	344,936	339,772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3,082,027	2,484,282
- 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	102,610	104,087
經營租賃項下有關員工宿舍、辦公室及工作場所的最低租賃款項	441,231	443,1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陳光輝先生）的酬金如下：

	袍金 新加坡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新加坡元	花紅 新加坡元	界定供款 計劃之供款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	-	127,200	10,000	13,940	151,140
陳光輝先生	-	127,200	10,000	13,940	151,140
劉倩女士（於2017年1月25日辭任）	-	3,008	-	-	3,008
孔維珊（於2017年1月25日獲委任）	-	39,648	-	-	39,648
	-	297,056	20,000	27,880	344,9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	26,463	-	-	-	26,463
陳建華先生	26,463	-	-	-	26,463
鄧韻婷女士	26,462	-	-	-	26,462
	79,388	-	-	-	79,388
	79,388	297,056	20,000	27,880	424,32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添吉先生	-	127,200	10,000	13,940	151,140
陳光輝先生	-	127,200	10,000	13,940	151,140
劉倩女士（於2016年2月12日獲委任 及於2017年1月25日辭任）	-	37,492	-	-	37,492
	-	291,892	20,000	27,880	339,7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榮明先生	25,378	-	-	-	25,378
陳建華先生	25,378	-	-	-	25,378
鄧韻婷女士	25,379	-	-	-	25,379
	76,135	-	-	-	76,135
	76,135	291,892	20,000	27,880	415,90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包括酌情花紅乃經薪酬委員會考慮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袍金乃為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而薪金及其他福利、花紅及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乃為作為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服務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續)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酬金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有2名(2016年：2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披露中。其餘3名(2016年：3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224,874	258,669
花紅	26,354	16,808
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	20,337	34,668
	271,565	310,145

彼等的酬金介乎於下列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僱員人數	2016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於兩個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新加坡元）	(200,110)	1,074,04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新加坡分）	(0.006)	0.034

由於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有任何未發行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並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猶如於2016年8月19日開始生效的將1股已發行股份拆細為8股拆細股份的股份拆細於每股盈利資料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已發生。

15. 退休福利供款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的總成本分別為130,490新加坡元及131,967新加坡元，為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就有關年度分別應付的供款47,346新加坡元及46,459新加坡元尚未向計劃支付。該等款項已於有關年度結束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廠房及設備

	電腦 新加坡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新加坡元	辦公設備及 機器 新加坡元	翻新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114,194	2,372	313,049	107,747	908,507	1,445,869
添置	1,283	-	56,000	-	494,201	551,484
於出售時對銷	-	-	-	-	(296,484)	(296,484)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15,477	2,372	369,049	107,747	1,106,224	1,700,869
添置	-	-	215,670	23,057	-	238,727
於出售時對銷	-	-	(12,500)	-	(95,623)	(108,123)
撤銷	(15,205)	-	(29,115)	-	-	(44,320)
匯兌調整	-	-	-	(528)	-	(528)
於2017年12月31日	100,272	2,372	543,104	130,276	1,010,601	1,786,625
累計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59,372	948	157,626	34,265	609,933	862,144
年內撥備	38,208	474	54,788	21,550	122,700	237,720
於出售時對銷	-	-	-	-	(250,379)	(250,379)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97,580	1,422	212,414	55,815	482,254	849,485
年內撥備	15,076	474	70,008	23,086	159,196	267,840
於出售時對銷	-	-	(12,500)	-	(39,843)	(52,343)
撤銷	(15,205)	-	(22,140)	-	-	(37,345)
匯兌調整	-	-	-	(31)	-	(31)
於2017年12月31日	97,451	1,896	247,782	78,870	601,607	1,027,606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17,897	950	156,635	51,932	623,970	851,384
於2017年12月31日	2,821	476	295,322	51,406	408,994	759,019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折舊：

電腦	3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辦公設備及機器	5年
翻新	5年
汽車	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廠房及設備 (續)

添置廠房及設備的詳情如下：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添置廠房及設備	238,727	551,484
已出售汽車的回收價	–	(27,586)
根據融資租賃協議購入	(54,070)	(228,500)
為收購廠房及設備所付現金	184,657	295,398

計入損益之折舊開支如下：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銷售成本	198,997	147,835
銷售及行政開支	68,843	89,885
	267,840	237,720

17. 無形資產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軟件		
成本：		
於年初	25,800	–
添置	32,900	25,800
於年末	58,700	25,800
累計攤銷：		
於年初	(2,867)	–
年內攤銷	(19,567)	(2,867)
於年末	(22,434)	(2,867)
賬面值：		
於年末	36,266	22,933

無形資產按三年有限可使用年期攤銷。

攤銷開支已計入損益中「折舊及攤銷開支」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與按公平值入賬的的新加坡及香港上市股權證券有關。

於當前財政年度，上市股權證券投資已悉數出售。於上一財政年度，相關證券乃透過於過往財政年度作為償還部分客戶結餘之一部分而收購。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年初	2,907	20
添置	2,837,553	2,887
出售	(2,840,460)	-
於年末	-	2,907

19.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原材料(扣除撥備)	193,355	201,274
在製品	200,116	502,937
製成品	61,858	41,422
	455,329	745,633

確認為開支的原材料成本包括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零新加坡元(2016年: 8,40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00,549	2,142,727
減：呆賬撥備	(89,673)	(21,747)
	2,510,876	2,120,980
應收質保金	468,705	319,168
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	–	30,643
支付予供應商的採購墊款	217,735	107,167
出售永久業權物業的應收款項(附註)	200,000	200,000
應收利息	945	26,400
租金及其他按金	127,774	156,598
預付款項	44,790	153,834
其他應收款項	810	–
	3,571,635	3,114,790

附註：200,000新加坡元已由一名律師預扣，原因為利益相關者尚未落實自Management Corporation Strata Title轉讓部分相關共同物業，以增加所出售物業的總樓面面積。

董事認為，有關程序屬行政事宜，並有信心將會於適當時候落實。

此外，若干執行董事（為控股股東）已承諾就因未能清償有關金額而產生的任何損失向本集團提供彌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對大部分客戶而言，發票乃於產品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發出。對某一特定客戶而言，發票將根據銷售合約所載列時間表優先發出（即附註23所披露確認為預開賬單），而收入將於直至貨品交付及由對手方驗收時確認。就貿易應收款項授出的信用期一般為向所有客戶發出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30日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1至30日	639,883	1,034,048
31至60日	662,217	523,768
61至90日	377,568	233,195
91至180日	588,675	236,406
181至365日	180,065	74,079
365日以上	62,468	19,484
	2,510,876	2,120,980

本集團向新客戶授出信貸前，會審核客戶的狀況及可得綜合財務報表，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量，並為各客戶釐定信貸限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減值。於各報告期末，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賬齡均為收入確認日期起的30日內）涉及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就各年末前交付的產品所發出的發票。應收質保金為由客戶持有的質保金，並將根據銷售合約於工程問題責任期（一般為1年）屆滿後退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以下為根據到期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呆賬撥備) 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逾期：		
31至60日	662,217	523,768
61至90日	377,568	233,195
91至180日	588,675	236,406
181至365日	180,065	74,079
365日以上	62,468	19,484
	1,870,993	1,086,932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即期	—	19,047
逾期61至90日	—	1,484
逾期超過90日	89,673	1,216
	89,673	21,747

對於根據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的評估被視為減值的個別應收款項，本集團已計提撥備，並撤銷管理層評估為不可能收回的個別長時間逾期債項。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無須就餘款計提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且餘款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並未逾期及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經本集團根據各客戶的還款紀錄評估後均有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變動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年初	21,747	136,867
年內已收回款項	(19,377)	(60,732)
於損益確認的呆賬撥備	100,073	20,570
已撤銷款項	(12,770)	(74,958)
於年末	89,673	21,747

應收質保金的呆賬撥備變動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年初	–	6,414
已撤銷款項	–	(6,414)
於年末	–	–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已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合約發出銀行擔保的抵押品。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按現行市場年利率介乎0.20厘至0.35厘及0.20厘至0.35厘計息。

銀行結餘乃免息，惟於2017年12月31日161新加坡元（2016年12月31日：無）按固定年利率0.025%厘（2016年12月31日：無）計息。

22.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580,150	607,0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貿易應付款項 (續)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購買確認日期 (即貨品收悉日期) 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0至30日	206,784	282,982
31至90日	238,084	78,695
90日以上	135,282	245,363
	580,150	607,040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預付客戶賬款	265,285	855,182
應付供應商的質保金	65,928	44,602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67,092	107,287
應計經營開支	364,864	499,663
應計員工佣金	44,860	29,000
已收租賃按金	–	15,000
已收客戶按金	90,709	64,888
其他應付款項	–	7,683
	998,738	1,623,3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融資租賃債項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若干汽車及辦公室設備訂立租賃安排。本集團認為該等租賃安排為融資租賃，因為該等汽車及辦公室設備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保留。租期介乎4至5年（2016年：3至5年）。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於租約訂立日期所有融資租賃債項的相關年利率分別為4.0厘至6.3厘及4.0厘至6.4厘。

用於擔保租賃債項的租賃資產賬面淨值為436,927新加坡元（2016年：584,450新加坡元）。

	最低租賃款項 於12月31日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融資租賃項下應付款項：				
不遲於一年	95,864	117,796	83,886	103,450
遲於一年並不遲於兩年	75,663	82,652	67,740	73,395
遲於兩年並不遲於五年	122,243	147,692	115,857	138,290
	293,770	348,140	267,483	315,135
減：未來融資費用	(26,287)	(33,005)	–	–
租賃債項現值	267,483	315,135	267,483	315,135
減：須於12個月內償付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83,888)	(103,450)
須於12個月後償付的款項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183,595	211,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融資租賃債項 (續)

融資活動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該等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2017年 1月1日 新加坡元	融資 現金流量 新加坡元	新融資 租賃 新加坡元	融資 成本 新加坡元	2017年 12月31日 新加坡元
融資租賃	315,135	(119,466)	57,856	13,958	267,483

附註：為數57,856新加坡元之新融資租賃包括貨品及服務稅3,786新加坡元。

25.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主要因稅項高於廠房及設備賬面折舊而產生。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於年初	44,000	40,000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11)	(16,000)	4,000
於年末	28,000	44,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股本

於2016年8月19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拆細為八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拆細普通股。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	5,000,000,000	0.01	50,000,000
於2016年8月19日及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日及 2017年12月31日將一股股份拆細為八股拆細股份	40,000,000,000	0.00125	50,0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	400,000,000	689,655	
將一股股份拆細為八股拆細股份	2,800,000,000	-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3,200,000,000	689,655	

2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最大化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報告期間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組成，包括融資租賃債項，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和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不時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93,036	14,950,358
可供出售投資	–	2,907
	14,593,036	14,953,26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146,511	1,252,876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融資租賃債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下文載列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透過維持風險及回報不同的投資組合控制該風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報價並於香港工業分部上市之股本證券。本公司董事將監控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風險。

市場風險*(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因港元兌新加坡元的匯率變動而產生。

該等風險主要透過抵銷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自然對沖管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外匯風險 (續)

於報告期末，按本集團內實體之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港元	4,740,889	4,523,431	149,589	85,886

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匯風險所用的敏感度比率為5%，有關比率為管理層合理認為將可影響期末未償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的外匯匯率變動。

倘港元兌新加坡元出現5%的變動，則利潤將減少229,565新加坡元（2016年：221,877新加坡元）。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與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相關的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進行利率對沖。

並無呈列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因為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的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以定息作出的融資租賃債項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公平值利率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的管理層會監察並維持一定水平的銀行及現金結餘，該水平被管理層視為足夠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尚餘約定期限。該表格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並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 3個月內 新加坡元	3至6個月 新加坡元	6至12個月 新加坡元	1至5年 新加坡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新加坡元	賬面值 新加坡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不計息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46,511	-	-	-	1,146,511	1,146,511
計息工具							
融資租賃債項	4.0%-6.3%	23,966	23,966	47,932	197,906	293,770	267,483
		1,170,477	23,966	47,932	197,906	1,440,281	1,413,994
於2016年12月31日							
不計息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52,876	-	-	-	1,252,876	1,252,876
計息工具							
融資租賃債項	4.0%-6.4%	29,688	29,688	58,420	230,344	348,140	315,135
		1,282,564	29,688	58,420	230,344	1,601,016	1,568,011

信貸風險

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新加坡，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新加坡佔總金融資產分別約67% (2016年：69%)。

為盡量降低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隻團隊負責監察相關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無法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44%及25%來自五大貿易應收款項，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除於財務穩健的交易對手中的銀行存款及存置於四家銀行(2016年: 五家金融機構)的結餘及來自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集中信貸風險外,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面對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因有關風險分散至多名交易對手。

於各報告期末, 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引致本集團承受財務損失的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乃自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所產生。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經常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對分類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層級水平(第1級至第3級)。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投資	無	於新加坡 的上市股權 證券: 2,907新加坡元	第1級	於活躍市場 所報的成交價

於報告期間不同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移。

本集團並非經常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按照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建立的公認定價模型而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 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 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一年內	295,483	325,63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3,365	598,000
	628,847	923,631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員工宿舍、辦公室及工作場所應付的租金。所磋商之租約為期1至3年，並設有固定租金，且並無重續選擇權或或然租賃撥備。

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分租的部分工作場所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賺取的租金收入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一年內	-	11,667

所磋商之租約為期3年，並設有固定租金，且並無或然租賃撥備。

30. 關聯方披露

本集團若干交易及安排乃與關聯方之間進行，按各方之間釐定之基準，其影響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於附註13披露之向本集團董事支付之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或然負債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銀行擔保	23,271	82,260

32.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繳足已 發行股本	本集團的 實際利益		由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Sino Promise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Joyful Pass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Signmechanic Pte Ltd	新加坡	2,0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	-	設計、製作、安裝及 維護標牌產品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6,570,096	6,570,096
廠房及設備	713	1,140
非流動資產總額	6,570,809	6,571,23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2,560	122,47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58,839	34,444
銀行及現金結餘	4,263,247	4,571,562
流動資產總額	6,234,646	4,728,48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5,838	32,375
應計項目	118,799	158,64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270,203
流動負債總額	304,637	1,461,218
流動資產淨值	5,930,009	3,267,266
資產淨值	12,500,818	9,838,50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89,655	689,655
股份溢價	12,126,905	12,126,905
累計虧損	(315,742)	(2,978,058)
權益總額	12,500,818	9,838,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6年1月1日	12,126,905	(2,386,446)	9,740,459
年內虧損·指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591,612)	(591,612)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2,126,905	(2,978,058)	9,148,847
年內利潤·指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2,662,316	2,662,316
於2017年12月31日	12,126,905	(315,742)	11,811,163

財務資料概要

2017年12月31日

以下為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己刊發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新加坡元	2016年 新加坡元	2015年 新加坡元	2014年 新加坡元	2013年 新加坡元
業績					
收入	12,847,395	9,549,724	11,384,339	11,850,088	7,827,042
銷售成本	(7,282,418)	(5,294,555)	(6,144,909)	(6,307,276)	(4,952,092)
毛利	5,564,977	4,255,169	5,239,430	5,542,812	2,874,950
其他收入	189,363	246,315	300,953	208,193	71,1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959,625)	188,853	337,895	(109,873)	(263,571)
銷售及行政開支	(3,608,239)	(3,212,731)	(2,667,288)	(2,638,320)	(1,800,235)
其他開支	(14,000)	(121,800)	(2,634,874)	(63,250)	–
融資成本	(13,981)	(13,550)	(58,192)	(111,351)	(66,923)
除稅前利潤	158,495	1,342,256	517,924	2,828,211	815,419
所得稅開支	(358,605)	(268,216)	(347,560)	(262,996)	(203,938)
年內(虧損)/利潤	(200,110)	1,074,040	170,364	2,565,215	611,481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795,285	877,224	583,745	679,393	578,600
流動資產	15,310,890	15,956,992	15,081,431	8,783,427	14,468,073
流動負債	(2,054,776)	(2,573,795)	(2,572,627)	(4,293,783)	(7,068,628)
流動資產淨值	13,256,114	13,383,197	12,508,804	4,489,644	7,399,445
非流動負債	(211,595)	(255,685)	(161,853)	(155,170)	(135,605)
資產淨值	13,839,804	14,004,736	12,930,696	5,013,867	7,842,440